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增加授权控股子公司为养殖场（户）或经销商等提供担保额度事项的独立意见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增加授权控股子公司为养殖场（户）或经销商等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上述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，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自身客户的融资进行担保，有助于发挥公司产业链的优势，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，保障公司产品质量的可追溯与各环节的可控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可以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，故同意本次担保授权事项。

独立董事（签名）：

温铁军　　胡　智　　王　璞

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